

华泰财险附加电子商务除外条款

尽管与本保险合同有相反规定，本保险不承保被保险人因下列原因引起的对于第三方的责任：

- a. 直接物质损失、损坏或损害：由于病毒或类似机制或黑客或拒绝服务攻击造成的，对于处理、存储、传输、检索、接收数据的电脑或其他设备或部件或系统或类似的物品或其任何有形或无形的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信息、程序或软件）的损失、损坏或损害，且不论其是否是被保险人的财产；
- b. 间接损失：直接或间接由于病毒或类似机制或黑客或拒绝服务攻击造成或引起的。

本保险合同所载其他条款和除外条件不变。